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业务覆盖全球汽车市场,生产经营中的进出口业务中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防止汇率出现较大波动而导致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不利影响,防范和控制外币汇率风险,2020 年 5 月 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累计金额不超过 3.8 亿元人民币(或同等价值外币金额)的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效期至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此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近期随着汇率波动的加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拟增加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额度,增加后额度为累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或同等价值外币金额),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此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产品业务,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及欧元。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为银行类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跨境业务为基础,但是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内部操作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6、内部控制风险:外汇金融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利润、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公司也将加强对汇率及利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3、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安全管理措施,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情况。

5、严格内部审批流程。公司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均应根据实际需要提出申请,并严格按照公司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审核、批准。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累计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或同等价值外币金额)的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效期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此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业务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或同等价值外币金额)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公司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方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事项尚需经过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等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30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
2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
3	《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088	冠盛股份	2020/11/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本公司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浙江省温州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海强

电话:0577-86291860

传真:0577-86291809

电子邮箱:ir@gsp.cn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瓯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翔路 1 号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2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3	《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补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一、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定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为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经审查,董事候选人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和行为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有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增补 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将此议案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简历

Richard Zhou(周隆盛),男,1989 年 1 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 GSP LATIN AMERICA INC 总裁助理,GSP PARTS.INC 总经理,现任 GSP NORTH AMERICA.首席执行官。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家儒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召集公司全体股东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后续公司披露的《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元军主持,经监事会全体监事研究决定,通过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收到董事向友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向友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董事可以由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因向友恒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兼任高管职务的董事超过董事总数的 1/2,在增补新的董事任职前,原董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辞职报告在公司增补董事后生效。

向友恒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向友恒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关于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0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7:00 止。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现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的,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 2020 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前海开源中航军工 A 份额与前海开源中航军工 B 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转换为前海开源中航军工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二、前海开源中航军工 A 份额、前海开源中航军工 B 份额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之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发布日 10:30 复牌(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发布日为非交易日,则发布日后首个交易日开市时复牌)。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咨询。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汇创达[300909.SZ]	汇创达[300909.SZ]	汇创达[300909.SZ]
获配数量(股)	2,266	3,858	3,858
限售数量(股)	227	386	386
限售股总成本(元)	6,712.39	11,414.02	11,414.02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6,712.39	11,414.02	11,414.02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锁定期	6 个月	6 个月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或其更新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汇创达[300909.SZ]	汇创达[300909.SZ]	汇创达[300909.SZ]
获配数量(股)	2.266	3.858	3.858
限售数量(股)	227	386	386
限售股总成本(元)	6,712.39	11,414.02	11,414.02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6,712.39	11,414.02	11,414.02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锁定期	6 个月	6 个月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或其更新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0-001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2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2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重大变化。2020 年 11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其中包括公司未经审计的 2020 年 1-9 月财务数据。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11 月 12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增加腾安基金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申购费率及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09)
2.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3. 摩根士丹利华鑫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708)
4.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302)
5.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7. 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8. 摩根士丹利华鑫主题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二、业务办理

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暂不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为准,投资者可与腾安基金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腾安基金的规定。

2)投资者可与腾安基金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腾安基金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各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及定投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其享有的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腾安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申购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场外前端申购模式。

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起,符合腾安基金优惠条件的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赎回上述基金时,将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收取归入基金财产部分的赎回费,其余部分的赎回费免予收取。本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赎回费率标准及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请参见上述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五、重要提示

1.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腾安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腾安基金的有关公告。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六、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017(拨通后转 1 再转 8)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或 www.txfund.com

2.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三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领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英大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yd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90-52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ST 金钰 公告编号:临 2020-068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0.98 元/股,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股票面值。公司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之(五)款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6 条的规定,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

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情况。公司以司法重整为主线,兼顾经营为原则。公司重整申请已被立案,但尚未获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具有不确定性;若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存在因司法重整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若重整申请未获受理,公司存在破产清算的风险。公司正积极与各相关方沟通协商,争取早日引进战略投资者,通过重整化解债务危机。经营管理方面公司采取减员减负、压缩费用、保有现有业务、收缩战线等手段开源节流,努力维持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市场变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1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惠福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8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俊杰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冯佳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冯佳			
任职日期	2020 年 11 月 12 日			
证券从业年限	11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 年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投资硕士。证券从业年限 11 年。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师。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研究员、资产管理部信评分析岗。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主办。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投研岗。2017 年 11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总部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任大成惠裕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